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NEW CHINA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36)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公告

董事長致股東函

恪守初心，回歸本原

2015年，國際形勢複雜嚴峻，經濟、貿易增速大幅下降，全球金融市場劇烈震蕩。受此影響，我國經濟下行壓力加大，資本市場進入深度調整。面對錯綜複雜的經濟形勢，新華公司順應行業發展規律，堅持「回歸保險本原」的戰略方向，根據年初既定的產品渠道策略和業務計劃，牢牢把握「業務發展」和「戰略轉型」兩大工作主題，全力以赴，恪守初心，全面、超額達成了董事會確定的年度計劃任務，實現了業務的持續穩定增長。

截至2015年末，公司總資產規模達到6,605.6億元，同比增長2.6%。2015年，公司實現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86.01億元，同比增長34.3%。全年實現總投資收益率7.5%，較上年提升1.7個百分點。公司償付能力充足率達到227.43%，達到監管II類標準。實現新業務價值66.21億元，同比增長34.8%。整體業務保持平穩增長，全年實現原保費收入1,118.59億元，同比增長1.8%，繼續保持市場第三的地位。總體來看，公司2015年的發展主要呈現以下幾方面特點：

一是業務計劃全面達成。2015年，公司首年新單及首年期交保費年度計劃達成率分別為102%和116%，從渠道來看，個險代理人渠道和服務經營渠道新單保費達成率分別為122%和147%。

二是業務結構持續優化。2015年公司共計銷售健康險新單77億元，同比增長47%。公司於九月份推出的「健康無憂」產品，兼顧了客戶、隊伍和公司的利益訴求，僅「九十雙飛」兩個月實現新單保費收入14.52億元，成為公司歷史上在短期內銷量最多的保障型產品，帶動了產品轉型。年期結構方面，個險代理人 and 服務經營渠道交費期在十年期及以上的保費分別同比增長44%和67%，佔兩渠道新單期交保費比例達到89%和80%，分別較上年提升4個和6個百分點。

三是隊伍建設卓有成效。2015年底，個險代理人渠道隊伍規模達到25.9萬人，同比增長47.6%，超額完成全年人力目標。個險代理人渠道月均有效人力9.4萬人，同比增長26.2%，有效人力人均產能超過1萬元，創歷史新高。

四是科技應用實現突破。公司2015年E保通承保覆蓋率已達到90%，即通過PAD移動終端承保的業務量已經佔到個人承保業務總量的90%。同時公司進一步推進新核心業務系統、移動支付等支持平台上線運行，以提升運營效率，提升客戶體驗。

五是資產管理表現優異。2015年，公司股票投資進行了預見性的倉位調控，在股市大幅波動前率先調整，實現了收益落袋為安。同時嚴密監控高風險資產，及時採取有效措施，保障了公司投資資產的安全，並實現了良好的投資收益水平。

回顧去年，儘管交上了一份不俗的答卷，但我們却不敢有絲毫的鬆懈大意。當前，中國經濟正在經歷深刻變革，長期向好的基本面和預期沒有改變，但中短期內仍面臨較大的下行壓力。中國壽險行業也正處在關鍵轉型時期，伴隨著資本市場的深度調整，理財型產品對行業增長的拉動逐步轉弱，風險也在積聚。同時，主流壽險公司注重保障功能、注重期交業務的經營理念愈發成熟與趨同。而中央政府以及監管機構為推動壽險業健康發展推出的各項新政也必將為行業轉型帶來紅利，使得回歸保險本原、做強保障產品的經營策略變得順時順勢、大有可為。

因此，在未來一個時期內，我們唯有恪守初心，把新華建設成為「以壽險為核心，以保障為特色」的保險公司，才能抓住新一輪發展機遇，實現新的跨越，攀上新的高峰。

2016年，我們面臨的外部環境將更為複雜，而這一年也是新華公司成立二十週年、公司上市五週年，對新華公司和新華人而言頗具意義。公司將繼續秉承「以客戶為中心」的戰略，堅持回歸保險本原，堅持變革創新。去年底在謀劃今年工作時，我們明確了「規模穩定，價值增長，結構優化，風險可控」的全年工作總基調，並制定了「加快公司轉型發展，強化機構自主經營」的工作主題，推動公司在轉型中抓住先機，打造具有新華特色的專業化壽險公司。

一是業務發展上，在保持業務持續穩定增長的基礎上進一步優化業務結構。2016年著力點有三個：一是期交業務的增長，特別是十年期及以上業務的增長，為此，公司在2016年的考核指標中首次納入了期交業務量化目標；二是保障型產品佔比的持續提升；三是要加強成本管理以實現增收節支。

二是隊伍建設上，遵循壽險營銷隊伍建設的內在規律，以提高舉績率和產能為核心，以《基本法》¹的制度機制為導向，提升隊伍銷售能力。

三是服務體系上，以提升服務效率為核心，充分運用移動互聯、社交媒體等數字化技術和平台，改善客戶體驗；在各項基本業務時效指標、附加值服務、銷售人員服務等方面力求高於行業平均水平。

四是管理體系上，一方面進一步完善業務計劃、財務預算以及考核激勵機制的有機結合，提升分支機構自主經營能力，從而激發發展動力，形成高效良好的運轉體系；另一方面，強化制度建設，流程設計，完善綜合管理平台，通過釐清總分職責，建立統一、專業、標準、高效的管理體系，努力實現管理創造效益。

五是風險管控上，以確保不發生系統性風險為底線，一方面，高度重視現金流風險，重點防範市場風險及資金運用風險，關注非正常退保風險；另一方面，強化內部管控，依法合規經營，落實黨風建設和反腐倡廉工作。

回顧2015年，並由此上溯六年，公司在第四屆和第五屆董事會的領導下，在全體員工的共同努力下發生了巨大的變化，取得了輝煌的業績，從六年前的問題公司蛻變成一家優秀公司。尤其是康典董事長，六年間嘔心瀝血，鞠躬盡瘁，為公司的戰略轉型和壯大發展做出了巨大的貢獻，為公司今後的持續健康發展開創了良好的局面，奠定了堅實的基礎。作為新一屆董事會的董事長，我謹向對公司發展做出了巨大貢獻的康典董事長致以崇高的敬意，對上屆董事會、監事會表示衷心的感謝！

¹ 《個人業務保險營銷員管理基本辦法（2014版）》

新的徵程已經開啟，新的挑戰已經來臨，我們將傳承和發揚新華的優良傳統，戮力一心，奮力拼搏，為股東創造更高的價值，為客戶提供更好的保險產品和服務，為員工創造實現自我價值的廣大舞台，做一個更好的企業公民，盡心盡力用實際行動創造新華更美好的未來！

最後，衷心感謝廣大投資者、客戶、合作夥伴、社會各界人士長期以來對新華的關心和支持，並向長久以來辛勤工作、默默奉獻的全體新華同仁致敬，我們將並肩作戰，為實現我們共同的目標而繼續努力！

萬峰
2016年3月29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公告所載財務數據及指標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除另有說明外，本節討論與分析均基於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合併財務數據，以人民幣列示。

一、主要經營指標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12個月	2015年	2014年	增減變動
總保費收入及保單管理費收入	111,994	110,067	1.8%
總投資收益 ⁽¹⁾	45,603	32,323	41.1%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8,601	6,406	34.3%
一年新業務價值	6,621	4,912	34.8%
市場份額 ⁽²⁾	7.1%	8.7%	減少1.6個百分點
保單繼續率			
個人壽險業務13個月繼續率 ⁽³⁾	84.99%	86.43%	減少1.44個百分點
個人壽險業務25個月繼續率 ⁽⁴⁾	79.52%	84.21%	減少4.69個百分點
截至12月31日止	2015年	2014年	增減變動
總資產	660,560	643,709	2.6%
淨資產	57,841	48,364	19.6%
投資資產	635,688	625,718	1.6%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股東權益	57,835	48,359	19.6%
內含價值	103,280	85,260	21.1%
客戶數量(千)			
個人客戶	27,106	26,147	3.7%
機構客戶	71	64	10.9%

註：

1. 總投資收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債權型投資及其他投資資產的利息收入+股權型投資的股息及分紅收入+投資資產買賣價差損益+公允價值變動損益+投資資產減值損失+聯營企業權益法確認損益。
2. 市場份額：市場份額來自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保監會」或「中國保監會」）公佈的數據。
3. 13個月保單繼續率：考察期內期交保單在生效後第13個月實收保費／考察期內期交保單的承保保費。
4. 25個月保單繼續率：考察期內期交保單在生效後第25個月實收保費／考察期內期交保單的承保保費。

二、業務分析

(一) 壽險業務

2015年，本公司圍繞「業務發展」和「戰略轉型」兩大主題，以業務發展為核心，堅持價值和回歸本原；把握提速增效與改革創新兩個內涵，深入推進各項戰略轉型舉措。

一方面，業務發展全面向好。一是全面達成業績目標，2015年，本公司實現壽險業務收入1,118.59億元，同比增長1.8%；其中新單保費收入523.39億元，同比增長18.7%；首年期交保費收入167.65億元，同比增長40.4%。二是業務結構持續優化，營銷員渠道及服務經營渠道交費期為十年期及以上期交業務佔比穩步提升，健康險和傳統險業務協調發展。三是隊伍發展量率齊升，通過強化組織發展，隊伍規模及產能同步提升，奠定業務發展堅實基礎。新單保費收入的增長和業務結構的優化推動新業務價值同比增長34.8%。

另一方面，轉型發展成效顯著。產品方面，本公司推出「健康無憂」產品，兼顧客戶、隊伍和公司的利益訴求，僅「九十雙飛」兩個月實現新單保費收入14.52億元，成為公司歷史上短期內銷量最多的保障型產品。服務方面，公司持續提升科技應用平台，E保通承保覆蓋率達90%，同時大數據平台、客戶資源管理平台、客戶分析系統等應用系統的對接，以及新核心業務系統的開發、電商平台的迅速發展，使公司六大平台建設初見成效。

1、按渠道分析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12個月	2015年	2014年	增減變動
個人壽險	110,558	108,424	2.0%
其中：			
保險營銷員渠道	51,354	47,292	8.6%
首年保費收入	12,541	9,171	36.7%
期交保費收入	9,908	7,258	36.5%
躉交保費收入	2,633	1,913	37.6%
續期保費收入	38,813	38,120	1.8%
銀行保險渠道	49,473	53,434	-7.4%
首年保費收入	34,928	31,226	11.9%
期交保費收入	3,904	2,766	41.1%
躉交保費收入	31,024	28,460	9.0%
續期保費收入	14,545	22,208	-34.5%
服務經營渠道	9,731	7,698	26.4%
首年保費收入	3,619	2,302	57.2%
期交保費收入	2,948	1,911	54.3%
躉交保費收入	671	391	71.6%
續期保費收入	6,112	5,397	13.2%
團體保險	1,301	1,444	-9.9%
合計	111,859	109,868	1.8%

註：由於四捨五入，數字合計可能與匯總數有細微差異。

(1) 個人壽險業務

① 保險營銷員渠道

2015年，保險營銷員渠道實現快速發展，保費貢獻佔比為45.9%。保險營銷員渠道全年保險業務收入513.54億元，較上年增長8.6%。其中，首年保費收入125.41億元，較上年增長36.7%；續期保費收入388.13億元，較上年增長1.8%。

同時，保險營銷員渠道業務結構持續優化。一是年期結構優化，全年實現首年期交保費收入99.08億元，同比增長36.5%，佔保險營銷員渠道首年保費收入的79.0%；其中交費期為十年期及以上期交產品保費收入88.38億元，同比增長44.0%，佔保險營銷員渠道首年保費收入的70.5%，較上年提升4個百分點。二是產品結構優化，全年健康險及傳統險保費收入佔首年保費的比例分別為44.6%和36.6%，較上年分別提升6個百分點和23個百分點。

2015年，保險營銷員渠道強化隊伍建設，深化「健康人海」轉型，通過《個人業務保險營銷員管理基本辦法（2014版）》引導，不斷完善培訓體系助推隊伍發展，在隊伍規模快速增長的同時，優化隊伍結構，提升隊伍產能。截至2015年底，保險營銷員渠道總人力達到25.9萬人，較上年增長47.6%；活動率為48%，同比增長4.6個百分點；月均有效人力⁽¹⁾9.4萬人，同比增長26.2%；月均績優人力⁽²⁾4.6萬人，同比增長38.9%。同時，產品結構優化帶動月均有效人力人均產能超過1萬元，同比提升11.4%。

⁽¹⁾ 有效人力為月度內出單有效新契約件數在一件以上（含一件）且保障期在一年以上的營銷業務員人數。

⁽²⁾ 績優人力為月度內出單有效新契約件數在一件以上（含一件）且保障期在一年以上、首年佣金在2,000元以上（含）的營銷業務員人數。

② 銀行保險渠道

2015年，本公司銀行保險渠道實現保險業務收入494.73億元，較上年下降7.4%。其中，首年保費收入349.28億元，較上年增長11.9%，首年期交保費收入39.04億元，較上年增長41.1%，續期保費收入145.45億元，較上年下降34.5%。

本公司銀行保險渠道聚焦期交業務發展。通過強化績優隊伍建設，階段性期交產品運作，帶動銀行保險渠道網點期交產能同比提升73.0%，實現了期交業務的快速發展。同時，針對客戶二次開拓、服務客戶全生命週期的財富銷售隊伍快速發展，截至2015年底，財富隊伍規模超過7,000人，累計實現首年期交保費收入11.79億元，同比增長316.3%，期交保費貢獻佔銀代期交保費比例為30.2%。

③ 服務經營渠道

2015年，本公司服務經營渠道實現保險業務收入97.31億元，較上年增長26.4%。其中，首年保費收入36.19億元，較上年增長57.2%；首年期交保費收入29.48億元，較上年增長54.3%，首年保費中交費期為十年期及以上期交產品保費收入達到23.57億元，佔首年保費收入的65.1%，較上年增長4個百分點。續期保費收入61.12億元，較上年增長13.2%。同時，產品結構向保障型轉變，健康險和傳統險佔首年保費的比例同比分別提升2個百分點和29個百分點，產品結構不斷優化。

2015年，服務經營渠道持續推動以績優建設為核心的隊伍經營，通過持續夯實基礎管理，優化隊伍結構，助推業務快速轉型發展。截至2015年底，服務經營渠道業務員為4.2萬人，較上年增長35.5%；月均實動率⁽¹⁾79%，與上年基本持平；月均績優率⁽²⁾達到30.0%，較上年提升8個百分點。

(2) 團體保險業務

2015年，本公司團體保險業務實現保險業務收入13.01億元，較上年下降9.9%。

(1) 實動率 = 統計期內實動人力 / 平均在崗人數 × 100%，實動人力是指統計期內在崗且出單有效件數一件以上（含一件），首年佣金為210元以上（含）的業務員人數。

(2) 績優率 = 統計期內績優人力 / 平均在崗人數 × 100%，績優人力是指統計期內在崗且出單有效件數一件以上（含一件），首年佣金為2,000元（營銷服務部為1,400元）以上（含）的業務員人數。

2、按險種分析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12個月	2015年	2014年	增減變動
保險業務收入	111,859	109,868	1.8%
傳統型保險	44,215	31,331	41.1%
首年保費收入	40,914	30,669	33.4%
續期保費收入	3,301	662	398.6%
分紅型保險 ⁽¹⁾	49,988	66,128	-24.4%
首年保費收入	2,670	7,049	-62.1%
續期保費收入	47,318	59,079	-19.9%
萬能型保險	39	39	-
首年保費收入	⁽²⁾	⁽²⁾	-
續期保費收入	39	39	-
投資連結保險	⁽²⁾	⁽²⁾	-
首年保費收入	⁽²⁾	⁽²⁾	-
續期保費收入	⁽²⁾	⁽²⁾	-
健康保險	16,517	11,175	47.8%
首年保費收入	7,722	5,238	47.4%
續期保費收入	8,795	5,937	48.1%
意外保險	1,100	1,195	-7.9%
首年保費收入	1,032	1,149	-10.2%
續期保費收入	68	46	47.8%

註：

1. 分紅型健康險計入分紅型保險。
2. 上述各期間的金額少於500,000元。
3. 由於四捨五入，數字合計可能與匯總數有細微差異。

2015年，本公司共實現人壽保險業務收入1,118.59億元，較上年增長1.8%。在行業保險費率市場化改革背景下，本公司調整產品策略，加大傳統年金險的銷售力度，傳統型保險實現業務收入442.15億元，較上年增長41.1%，佔比提升了11個百分點，其中傳統年金業務實現保費收入260.04億元，在傳統險中佔比達到59.0%；健康保險實現保險業務收入165.17億元，較上年增長47.8%；分紅型保險實現保險業務收入499.88億元，較上年下降24.4%；其他類型壽險共計實現保險業務收入11.39億元，佔整體保險業務收入的1.0%。

3、按地區分析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12個月	2015年	2014年	增減變動
保險業務收入	<u>111,859</u>	<u>109,868</u>	<u>1.8%</u>
華東區	24,192	23,528	2.8%
華中區	22,461	22,316	0.6%
華北區	21,849	20,893	4.6%
華南區	16,628	16,273	2.2%
其他區域	<u>26,729</u>	<u>26,858</u>	<u>-0.5%</u>

註：本公司於2013年設立七大區域管理中心，具體情況為：華北區域包括北京、天津、河北、內蒙古、山西分公司；華東區域包括上海、江蘇、浙江、山東、寧波、青島分公司；華南區域包括廣東、深圳、福建、廈門、海南、廣西分公司；華中區域包括河南、湖南、湖北、安徽、江西分公司；西北區域包括新疆、陝西、甘肅、寧夏、青海分公司；西南區域包括雲南、貴州、四川、重慶分公司；東北區域包括黑龍江、吉林、遼寧、大連分公司。

2015年，本公司約76.1%的保險業務收入來自華東、華中、華北、華南四大經濟較發達或人口較多的區域。

4、原保險保費收入居前5位的保險產品經營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排名	產品名稱	原保險 保費收入	新單 標準保費
1	惠福寶二代年金保險	15,563	560
2	惠福寶兩全保險	15,283	363
3	紅雙喜新C款兩全保險(分紅型)	4,920	0.4
4	健康福星增額(2014) 重大疾病保險	4,445	4,387
5	尊享人生年金保險(分紅型)	<u>4,272</u>	<u>36</u>

(二) 資產管理業務

本公司資產管理業務始終堅持以資產負債匹配管理為基礎，兼顧管理資金的安全性、流動性、收益性，在良好的資產配置和有效的風險控制的前提下，尋求最大的投資組合收益。

2015年，公司根據保險業務的負債特性及資本市場的波動週期，以絕對收益目標為原則，制定資產配置策略，優化投資組合配置，保持投資組合收益的穩定性和可持續性。由於公司把握市場機會，及時進行結構性調整，本公司實現投資資產買賣價差收益160.26億元。

權益投資方面，本公司在市場大幅上漲之前提前佈局，在市場高位堅定減持、鎖定收益，減少了市場斷崖式下跌帶來的損失，獲得較高買賣價差。固定收益方面，總體思路為點配置，在提升資產選擇標準和防範信用風險的同時，努力把握住各種結構性機會，加大了各種交易性品種的波段操作力度。非標投資方面，公司抓住市場機會，2013-2014年配置了較多收益高、風險可控的金融產品，搶佔了市場先機，2015年繼續保持較高收益水平。

2015年12月末，本公司非標資產投資額1,439.72億元，在總投資資產中佔比為22.65%，較上年末上升3.24個百分點。投資產品類型包括集合資金信託計劃、基礎設施及不動產投資計劃、項目資產支持計劃、專項資產管理計劃、保險資產管理產品等資產類別，其中佔比最高的為集合資金信託計劃，佔非標資產投資總額的34.66%，較去年年末降低14.34個百分點。基礎資產種類已涉足金融機構、基礎設施、不動產等諸多領域，其中金融機構和基礎設施類佔比達75.67%（扣除權益類金融產品）。

本公司強化非標資產投資風險管控措施，建立了一套完善的事前評審、交易對手評估、投後管理、授信管控的投資風控流程，通過定期進行情景分析和壓力測試，充分評估風險暴露和極值預期損失。本公司從2015年初就大幅收緊了非標資產的風險偏好，投資的非標資產整體信用評級較高，AAA級佔比達99.27%（扣除權益類金融產品及商業銀行理財產品），較2014年底提升3.69個百分點。

2015年，本公司積極推進境外投資業務，豐富境外投資資產類別，2015年末委託新華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境外投資資產為148.64億元。

2016年，在利率下行和股市波動加劇的大背景下，本公司將以絕對收益目標為導向，防範風險，同時積極在境內外尋找投資機會。在權益類投資方面，立足於價值投資理念和方法，積極尋找風險可控、收益確定的投資標的；在固定收益類方面，採取審慎而保守的風險管理政策，配置上放短久期，關注信用風險與市場風險，加強投後管理，並做好風險處置預案。

1、投資組合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	2015年		2014年		增減變動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投資資產	635,688	100%	625,718	100%	1.6%
按投資對象分類					
定期存款 ⁽¹⁾	127,679	20.1%	167,297	26.7%	-23.7%
債權型投資	348,281	54.8%	345,518	55.2%	0.8%
— 債券及債務	229,235	36.1%	237,403	37.9%	-3.4%
— 信託計劃	49,903	7.9%	59,475	9.5%	-16.1%
— 債權計劃 ⁽²⁾	29,299	4.6%	24,823	4.0%	18.0%
— 項目資產支持計劃	20,000	3.1%	20,000	3.2%	0.0%
— 其他 ⁽³⁾	19,844	3.1%	3,817	0.6%	419.9%
股權型投資	114,322	18.0%	70,553	11.3%	62.0%
— 基金	52,271	8.2%	22,309	3.6%	134.3%
— 股票 ⁽⁴⁾	33,499	5.3%	34,141	5.5%	-1.9%
— 聯營企業投資	3,626	0.6%	10,150	1.6%	-64.3%
— 其他 ⁽⁵⁾	24,926	3.9%	3,953	0.6%	530.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¹⁾	13,904	2.2%	14,503	2.3%	-4.1%
其他投資 ⁽⁶⁾	31,502	4.9%	27,847	4.5%	13.1%
按投資意圖分類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3,856	2.2%	8,677	1.4%	59.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16,897	34.1%	175,502	28.1%	23.6%
持有至到期投資	177,502	27.9%	175,997	28.1%	0.9%
貸款及其他應收款 ⁽⁷⁾	223,807	35.2%	255,392	40.8%	-12.4%
聯營企業投資	3,626	0.6%	10,150	1.6%	-64.3%

註：

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含三個月及三個月以內定期存款，定期存款不含三個月及三個月以內定期存款。
2. 債權計劃主要為基礎設施和不動產資金項目。
3. 其他包括債權型資產管理計劃和理財產品。
4. 股票含普通股和優先股。
5. 其他包括股權型資產管理計劃、私募股權、股權計劃、未上市股權、信託計劃和理財產品。
6. 其他投資主要包括存出資本保證金、保戶質押貸款、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應收股利及應收利息等。
7. 貸款及其他應收款主要包括定期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存出資本保證金、保戶質押貸款、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應收股利、應收利息、歸入貸款及應收款的投資等。

截至本報告期末，本公司投資資產規模為6,356.88億元，較上年末增長1.6%，主要來源於公司保險業務現金流入。

截至本報告期末，定期存款1,276.79億元，在總投資資產中佔比為20.1%，較上年末下降6.6個百分點，主要原因是定期存款到期，減少了對定期存款的配置。

截至本報告期末，債權型投資3,482.81億元，在總投資資產中佔比為54.8%，與上年末基本持平。公司加大債權型投資中債權計劃非標投資資產的配置，信託計劃和債券投資略有下降。

截至本報告期末，股權型投資在總投資資產中佔比為18.0%，較上年末上升6.7個百分點，主要原因是股權型投資中的基金、股權計劃、資產管理計劃投資增加。截至本報告期末，股權型投資中其他類在總投資資產中佔比為3.9%，較上年末上升3.3個百分點，主要原因是中石油西一、二線管道項目投資計劃轉股導致從長期股權投資轉為未上市股權，以及資產管理計劃投資增加。

截至本報告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在總投資資產中佔比為2.2%，較上年末下降0.1個百分點，主要出於投資資產配置及流動性管理的需要。

截至本報告期末，其他投資在總投資資產中佔比為4.9%，較上年末上升0.4個百分點，主要原因是保戶質押貸款增加。

從投資意圖來看，截至本報告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佔比較上年末上升6.0個百分點，主要原因是基金、理財產品和未上市股權配置增加。

2、投資收益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12個月	2015年	2014年	增減變動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利息收入	105	220	-52.3%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7,924	8,611	-8.0%
債權型投資利息收入	18,292	17,789	2.8%
股權型投資分紅收入 ⁽¹⁾	2,830	1,635	73.1%
其他投資資產利息收入 ⁽²⁾	1,033	782	32.1%
淨投資收益 ⁽³⁾	30,184	29,037	4.0%
投資資產買賣價差收益	16,026	3,714	331.5%
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9)	324	不適用
投資資產減值損失	(610)	(1,023)	-40.4%
聯營企業權益法確認損益 ⁽¹⁾	12	271	-95.6%
總投資收益 ⁽⁴⁾	<u>45,603</u>	<u>32,323</u>	<u>41.1%</u>
淨投資收益率 ⁽⁵⁾	<u>4.9%</u>	5.2%	減少0.3個百分點
總投資收益率 ⁽⁵⁾	<u>7.5%</u>	<u>5.8%</u>	增加1.7個百分點

註：

1. 已收到聯營企業發放的現金分紅計入股權型投資分紅收入。
2. 其他投資資產利息收入包括存出資本保證金、保戶質押貸款、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等產生的利息收入。
3. 淨投資收益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債權型投資及其他投資資產的利息收入、股權型投資的股息和分紅收入。
4. 總投資收益=淨投資收益+投資資產買賣價差損益+公允價值變動損益+投資資產減值損失+聯營企業權益法確認損益。
5. 投資收益率=(投資收益-賣出回購利息支出)/(月均投資資產-月均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月均應收利息)。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實現總投資收益456.03億元，同比增長41.1%。總投資收益率為7.5%，較上年提升1.7個百分點，主要是由於投資資產買賣價差收益增加及股權型投資分紅收入增加。

實現淨投資收益301.84億元，同比增長4.0%，淨投資收益率為4.9%，較上年下降0.3個百分點，主要由於定期存款利息收入的減少。

投資資產買賣價差收益、公允價值變動損益及投資資產減值損失合計收益154.07億元，相比上年合計收益30.15億元有大幅增加。主要由於2015年資本市場大幅波動，公司順勢進行波段操作，實現了投資資產買賣價差收益的增加。

3、對外股權投資情況

(1) 證券投資情況

序號	證券品種	證券代碼	證券簡稱	最初 投資金額 (百萬元)	持有數量 (百萬股)	期末 賬面價值 (百萬元)	佔期末 證券總投資 比例 (%)	報告期損益 (百萬元)
1	股票	002152	廣電運通	198.73	6.01	186.24	24.11	-13.11
2	股票	03366X	華僑城 (亞洲) 限	128.84	40.00	135.72	17.57	14.31
3	股票	600686	金龍汽車	81.46	5.47	104.99	13.59	25.48
4	股票	601318	中國平安	78.60	1.98	71.21	9.22	-3.52
5	股票	002261	拓維信息	31.93	0.80	31.12	4.03	-0.82
6	股票	600261	陽光照明	26.65	3.00	26.37	3.41	4.06
7	股票	600728	佳都科技	26.96	0.70	26.10	3.38	-0.86
8	股票	002188	新嘉聯	22.34	0.50	22.22	2.88	-9.69
9	股票	600118	中國衛星	21.54	0.50	21.27	2.75	1.98
10	股票	000982	中銀絨業	13.61	2.70	19.76	2.56	1.05
期末持有的其他證券投資				109.93	/	127.40	16.50	27.75
報告期已出售證券投資損益				/	/	/	/	266.51
合計				740.59	/	772.40	100.00	313.14

註：

1. 本表所述證券投資是指股票、權證、可轉換債券等投資，按期末賬面價值排序。其中，股票、可轉換債券投資僅包括在交易性金融資產中核算的部份。
2. 其他證券投資指除前十只證券以外的其他證券投資。
3. 此表報告期損益包括報告期利息收入、股息與分紅收入、已實現收益／(虧損)淨額和公允價值變動收益／(虧損)。

(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權情況

證券代碼	證券簡稱	最初 投資成本 (百萬元)	期初 持股比例 (%)	期末 持股比例 (%)	期末 賬面值 (百萬元)	報告期 損益 (百萬元)	報告期		股份 來源
							所有者 權益變動 (百萬元)	會計 核算科目	
002466	天齊鋰業	380.80	5.26	5.20	1,914.20	-	1,364.90	可供出售類	購買
600085	同仁堂	505.87	1.18	1.68	1,028.63	55.94	498.00	可供出售類	購買
002415	海康威視	393.13	0.86	0.51	708.48	172.09	200.93	可供出售類	購買
601166	興業銀行	703.08	0.11	0.21	689.16	435.64	-74.29	可供出售類	購買
600153	建發股份	341.69	1.95	1.54	650.79	126.30	123.86	可供出售類	購買
601098	中南傳媒	316.48	1.60	1.51	646.23	38.53	189.43	可供出售類	購買
002007	華蘭生物	576.94	0.00	2.53	645.88	3.97	68.94	可供出售類	購買
002152	廣電運通	515.49	1.15	2.22	615.52	45.95	54.19	可供出售類	購買
600196	復星醫藥	490.40	1.11	1.12	608.45	8.41	59.12	可供出售類	購買
600061	國投安信	430.65	0.00	0.63	600.37	-	169.71	可供出售類	購買
期末持有的其他 證券投資		22,880.58	/	/	24,625.08	11,205.34	-3,667.15		
合計		<u>27,535.11</u>	<u>/</u>	<u>/</u>	<u>32,732.79</u>	<u>12,092.17</u>	<u>-1,012.36</u>		

註：

1. 本表填列本公司在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中核算的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權情況，按期末賬面價值排序。
2. 天齊鋰業期初為限售股，期末全部為非限售股。
3. 此表報告期損益包括報告期股息與分紅收入、已實現收益／(虧損)淨額和股權型投資減值損失。

(3) 持有非上市金融企業股權情況

持有 對象名稱	最初 投資成本 (百萬元)	期初持股 比例 (%)	期末持股 比例 (%)	期末 賬面價值 (百萬元)	報告期 損益	報告期		股份 來源
						所有者 權益變動	會計 核算科目	
中保投資有限 責任公司	36.00	-	3	36.00	-	-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發起設立

註：除上述投資及本公司附屬公司、聯營企業外，本公司未持有其他非上市金融企業股權。

(4) 買賣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況

	報告期買入／ 賣出股份數量 (百萬股)	使用的 資金數量 (百萬元)	產生的 投資收益 (百萬元)
買入	6,036.92	64,932.19	不適用
賣出	<u>6,419.53</u>	<u>不適用</u>	<u>12,346.35</u>

三、合併財務報表主要內容及分析

(一) 財務狀況表主要項目分析

1、主要資產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增減變動
聯營企業投資	3,626	10,150	-64.3%
債權型金融資產	348,281	345,518	0.8%
— 持有至到期投資	177,502	175,997	0.9%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16,668	117,490	-0.7%
— 通過損益反映公允價值 變動的金融資產	3,389	6,286	-46.1%
— 貸款和應收賬款	50,722	45,745	10.9%
股權型金融資產	110,696	60,403	83.3%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00,229	58,012	72.8%
— 通過損益反映公允價值 變動的金融資產	10,467	2,391	337.8%
定期存款	127,679	167,297	-23.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91	1,584	-94.3%
遞延所得稅資產	6	36	-83.3%
其他資產	9,284	4,251	118.4%
除上述資產外的其他資產	60,897	54,470	11.8%
合計	<u>660,560</u>	<u>643,709</u>	<u>2.6%</u>

聯營企業投資

截至本報告期末，聯營企業投資較2014年底減少64.3%，主要原因是原中石油西一、二線西部管道項目投資計劃終止，本公司選擇轉股的方式，以持有項目公司股權作為對價參與重組計劃，重組完成後，本公司將其作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核算。

債權型金融資產

截至本報告期末，債權型金融資產較2014年底增加0.8%，主要原因是理財產品和債權投資計劃增加。

股權型金融資產

截至本報告期末，股權型金融資產較2014年底增加83.3%，主要原因是基金和未上市股權配置增加。

定期存款

截至本報告期末，定期存款較2014年底減少23.7%，主要原因是定期存款到期後，公司減少了對定期存款的配置，增加了基金配置。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截至本報告期末，買入反售金融資產較2014年底減少94.3%，主要出於投資資產配置和流動性管理的需要。

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本報告期末，遞延所得稅資產較2014年底減少83.3%，主要原因是根據國家稅務總局2015年第34號公告，在年度匯算清繳結束前向員工實際支付的已預提匯繳年度工資薪金，准予在匯繳年度按規定扣除，不再產生暫時性差異。

其他資產

截至本報告期末，其他資產較2014年底增加118.4%，主要原因是投資清算交收款增加。

2、主要負債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增減變動
保險合同	524,441	480,100	9.2%
長期保險合同負債	522,799	478,406	9.3%
短期保險合同負債			
— 未決賠款準備金	559	562	-0.5%
—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1,083	1,132	-4.3%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9,816	59,234	-66.5%
再保險負債	95	67	41.8%
當期所得稅負債	1,007	48	1,997.9%
遞延所得稅負債	853	17	4,917.6%
除上述負債外的其他負債	56,507	55,879	1.1%
合計	<u>602,719</u>	<u>595,345</u>	<u>1.2%</u>

保險合同負債

截至本報告期末，保險合同負債較2014年底增加9.2%，主要原因是保險業務增長和保險責任的累積。在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各類保險合同準備金均通過了充足性測試。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截至本報告期末，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較2014年底減少66.5%，主要出於投資資產配置和流動性管理的需要。

再保險負債

截至本報告期末，再保險負債較2014年底增加41.8%，主要原因是分保業務增長。

當期所得稅負債

截至本報告期末，當期所得稅負債較2014年底增加1,997.9%，主要原因是應納稅所得額增加。

遞延所得稅負債

截至本報告期末，遞延所得稅負債為8.53億元，較2014年底增加4,917.6%，主要原因是2015年資本市場大幅震蕩，公司順勢進行波段操作，致使2015年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浮盈增加，從而遞延所得稅負債增加。

3、股東權益

截至本報告期末，本公司歸屬於母公司的股東權益達到578.35億元，較2014年底增加19.6%，主要原因是投資資產收益和累積業務增長。

(二) 綜合收益表主要項目分析

1、收入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12個月	2015年	2014年	增減變動
總保費收入及保單管理費收入	111,994	110,067	1.8%
減：分出保費	(690)	(404)	70.8%
淨保費收入及保單管理費收入	111,304	109,663	1.5%
提取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51	(193)	不適用
已實現淨保費收入及 保單管理費收入	111,355	109,470	1.7%
投資收益	45,069	31,784	41.8%
其他收入	1,494	840	77.9%
合計	<u>157,918</u>	<u>142,094</u>	<u>11.1%</u>

總保費收入及保單管理費收入

本報告期內，總保費收入及保單管理費收入1,119.94億元，同比增長1.8%，主要原因是保險營銷員渠道保費收入增加。

分出保費

本報告期內，分出保費為6.90億元，同比增加70.8%，主要原因是公司分保業務增長。

投資收益

本報告期內，投資收益為450.69億元，同比增加41.8%，主要原因是投資資產買賣價差收益增加。

其他收入

本報告期內，其他收入為14.94億元，同比增加77.9%，主要原因是美元匯率波動上行導致匯兌收益增加，以及附屬公司收入增加。

2、保險業務支出及其他費用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12個月	2015年	2014年	增減變動
保險給付和賠付	(118,719)	(112,017)	6.0%
賠款支出及提取未決賠款準備金	(1,044)	(1,115)	-6.4%
壽險死亡和其他給付	(77,820)	(64,883)	19.9%
提取長期保險合同負債	(39,855)	(46,019)	-13.4%
投資合同賬戶損益	(1,331)	(1,144)	16.3%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0,679)	(7,641)	39.8%
管理費用	(12,655)	(11,335)	11.6%
其他支出	(1,430)	(543)	163.4%
合計	<u>(144,814)</u>	<u>(132,680)</u>	<u>9.1%</u>

賠款支出及提取未決賠款準備金

本報告期內，賠款支出及提取未決賠款準備金10.44億元，同比減少6.4%，主要原因是短期險業務結構變動導致綜合賠付率下降。

壽險死亡和其他給付

本報告期內，壽險死亡和其他給付778.20億元，同比增加19.9%，主要原因是退保金、滿期給付和年金給付增加。

提取長期保險合同負債

本報告期內，提取長期保險合同負債398.55億元，同比減少13.4%，主要原因是退保金及賠付支出增加。

投資合同賬戶損益

本報告期內，投資合同賬戶損益13.31億元，同比增加16.3%，主要原因是公司萬能險業務增長帶來的利息支出增加。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本報告期內，手續費及佣金支出106.79億元，同比增加39.8%，主要原因是首期保費收入增加。

管理費用

本報告期內，管理費用126.55億元，同比增加11.6%，主要原因是業務規模增加和工資及福利費增加。

3、 所得稅

本報告期內，所得稅費用為31.80億元，同比增加131.3%，主要原因是應納稅所得額增加。

4、利潤淨額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實現歸屬於母公司的淨利潤86.01億元，同比增長34.3%，主要原因是投資收益增長和保險業務累積增加。

5、其他綜合收益

本報告期內，其他綜合收益為15.30億元，同比減少50.8%，主要由於2015年資本市場大幅震蕩，公司順勢進行拋售，前期計入其他綜合收益部份轉入當期買賣價差，導致本報告期內其他綜合收益減少。

(三) 現金流量分析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12個月	2015年	2014年	增減變動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7,449	25,052	-70.3%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39,809	(38,544)	不適用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u>(48,099)</u>	<u>9,414</u>	<u>不適用</u>

1、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本公司2015年和2014年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分別為74.49億元和250.52億元。本公司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構成主要為收到的現金保費，2015年和2014年收到的原保險合同現金保費分別為1,124.53億元和1,117.20億元。現金保費的增長主要是由於本公司保險業務規模不斷發展，保費收入持續增長。

本公司2015年和2014年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分別為1,075.72億元和885.81億元。本公司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主要為以現金支付的賠付款項、保戶儲金及投資款淨減少額、手續費及佣金、支付給職工以及為職工支付的現金、支付的各項稅費，以及其他與經營活動有關的現金支出等，2015年和2014年支付原保險合同賠付款項的現金分別為788.49億元和658.48億元，上述各項變動主要受到本公司業務發展及給付的影響。

2、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本公司2015年和2014年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分別為398.09億元和負385.44億元。本公司2015年和2014年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分別為4,776.10億元和2,334.51億元。本公司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主要為收回投資收到的現金、取得投資收益收到的現金及收到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的現金等。

本公司2015年和2014年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分別為4,378.01億元和2,719.95億元。本公司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主要為投資支付的現金、保戶質押貸款淨增加額、支付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的現金以及購建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支付的現金等。

3、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本公司2015年和2014年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分別為負480.99億元和94.14億元。本公司2015年和2014年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分別為30,677.46億元和45,373.68億元。本公司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主要為收到賣出回購金融資產的現金。

本公司2015年和2014年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分別為31,158.45億元和45,279.54億元。本公司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主要為支付賣出回購金融資產的現金。

4、流動資金的來源和使用

本公司的主要現金收入來自保費收入、投資合同業務收入、投資資產出售及到期收到現金和投資收益。這些現金流動性的風險主要是合同持有人和保戶的退保，以及債務人違約、利率和其他市場波動風險。本公司密切監視並監控這些風險。

本公司的現金及銀行存款為我們提供了流動性資源，以滿足現金支出需求。截至本報告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139.04億元。此外，本公司幾乎所有的定期銀行存款均可動用，但需繳納罰息。截至本報告期末，本公司的定期存款為人民幣1,276.79億元。本公司的投資組合也為我們提供了流動性資源，以滿足無法預期的現金支出需求。截至本報告期末，債權型投資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3,482.81億元，股權型投資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106.96億元。

本公司的主要現金支出涉及與各類人壽保險、年金、意外險和健康險產品之相關負債、保單和年金合同之分紅和利息分配、營業支出、所得稅以及向股東宣派的股息。源於保險業務的現金支出主要涉及保險產品的給付及退保付款、提款和貸款。

本公司認為本公司流動資金能夠充分滿足當前的現金需求。

四、專項分析

(一) 償付能力狀況

本公司根據保監會相關規定計算和披露實際資本、最低資本和償付能力充足率。根據保監會的規定，中國境內保險公司的償付能力充足率必須達到規定的水平。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變動原因
實際資本	55,949	51,541	當期盈虧、投資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及投資結構變化
最低資本	24,600	22,753	保險業務增長
資本溢額	31,349	28,788	
償付能力充足率	<u>227.43%</u>	<u>226.53%</u>	

2015年2月，中國保監會發佈中國風險導向的償付能力體系（以下簡稱「償二代」），保險業進入償二代過渡期。根據過渡期試運行情況，經國務院同意，中國保監會決定自2016年1月1日起正式實施《保險公司償付能力監管規則（第1號－第17號）》。

本公司根據償二代體系下《保險公司償付能力監管規則》計算的償付能力充足率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15年 12月31日
核心資本	145,680
實際資本	164,680
最低資本	58,613
核心償付能力充足率	248.54%
綜合償付能力充足率	<u>280.96%</u>

註：核心償付能力充足率=核心資本／最低資本；綜合償付能力充足率=實際資本／最低資本。

(二) 資產負債率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資產負債率	<u>91.2%</u>	<u>92.5%</u>

註：資產負債率=總負債／總資產。

(三) 再保險業務情況

本公司目前採用的分保形式主要有成數分保、溢額分保以及巨災事故超賠分保，現有的分保合同幾乎涵蓋了全部有風險責任的產品。本公司分保業務的接受公司主要有瑞士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中國人壽再保險有限責任公司等。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12個月	2015年	2014年
瑞士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462	304
中國人壽再保險有限責任公司	213	88
其他 ⁽¹⁾	15	12
合計	<u>690</u>	<u>404</u>

註：

1. 其他主要包括漢諾威再保險股份公司上海分公司、法國再保險全球人壽新加坡分公司、慕尼黑再保險公司北京分公司、德國通用再保險股份公司上海分公司等。

五、未來展望

2016年，行業發展面臨的經濟、社會環境更趨複雜，與此同時「新國十條」帶來的政策紅利將持續釋放，行業發展機遇與挑戰並存。

一是中國經濟發展進入新常態。短期內，受投資疲軟和出口低迷影響，中國經濟仍面臨較大的下行壓力。但從長期來看，在消費、勞動力、技術創新上中國經濟具備產業升級、結構調整的良好條件，長期經濟向好的基本面和預期沒有改變。

二是「新國十條」持續釋放政策紅利。「新國十條」為商業保險明確了「保障」定位，同時清晰了相關舉措和稅優政策，隨着各項政策落地，中國養老保險、健康保險、醫療保險等將獲得長足發展，成為保險業長期發展的主推力。從近期來看，隨着稅優商業健康保險的問世、稅延商業養老保險的推動，保險業將逐步提升並完善保險保障功能，發揮出更大的社會功用。

三是行業監管體系進一步完善。「償二代」正式實施，不僅在業務發展、資本管理、投資決策、風險控制、合規經營上對壽險公司提出了更嚴格的要求，同時將推動壽險公司全面提升綜合管理水平，實現健康發展。

四是保險行業發展更趨成熟。回歸保險本原、注重可持續發展的經營理念被更多的壽險公司所認同，圍繞保險保障、遵循基本規律、推動轉型發展的思路，將引領行業主要公司提高抗風險能力、提升核心競爭力。

在行業轉型、升級發展的大背景下，本公司堅持價值導向和回歸保險本原，結合戰略轉型要求，2016年，將「規模穩定，價值增長，結構優化，風險可控」作為工作總基調，全力以赴做好業務發展、隊伍建設、客戶服務及風險防範等工作。

一是突出結構優化。在公司總規模穩定的基礎上，加大保障型產品的開發，進一步聚焦期交業務發展，優化產品結構；着力於養老、健康、醫療、意外等方面的產品供給轉型。

二是強化隊伍建設。通過培訓、服務與產品升級推進銷售隊伍績優晉升及團隊建設，為隊伍發展築牢基石，打造保險行業的精兵強將。

三是提升服務質量。建立科學、完整的綜合量化指標管理體系，持續提升服務效率，同時強化客戶服務質量，做好基本服務、提升代理服務、打造服務平台，提高客戶滿意度和忠誠度。

四是加強風險防範。強調依法合規，持續推進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設，防範現金流風險、群體性事件及系統性風險。

年度業績⁽¹⁾

合併綜合收益表 – 已審計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	2014
收入			
總保費收入及保單管理費收入	1	111,994	110,067
減：分出保費		(690)	(404)
淨保費收入及保單管理費收入		111,304	109,663
提取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51	(193)
已實現淨保費收入及保單管理費收入		111,355	109,470
投資收益	2	45,069	31,784
其他收入	3	1,494	840
收入合計		157,918	142,094
保險業務支出及其他費用			
保險給付和賠付			
賠款支出及提取未決賠款準備金	4	(1,044)	(1,115)
壽險死亡和其他給付	4	(77,820)	(64,883)
提取長期保險合同負債	4	(39,855)	(46,019)
投資合同賬戶損益		(1,331)	(1,144)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0,679)	(7,641)
管理費用	5	(12,655)	(11,335)
其他支出	6	(1,430)	(543)
保險業務支出及其他費用合計		(144,814)	(132,680)
聯營企業投資收益份額		535	539
財務費用	7	(1,857)	(2,171)

註(1)： 該部份「本集團」指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合併綜合收益表 – 已審計（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	2014
稅前利潤		11,782	7,782
所得稅費用	8	<u>(3,180)</u>	<u>(1,375)</u>
年度淨利潤		<u>8,602</u>	<u>6,407</u>
年度利潤歸屬			
— 本公司股東	9	8,601	6,406
— 非控制性權益		<u>1</u>	<u>1</u>
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基本和稀釋每股收益	10	<u>2.76</u>	<u>2.05</u>
年度淨利潤		8,602	6,407
其他綜合收益			
以後會計期間在滿足規定條件時將重分類 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變動		21,758	13,672
當期由其他綜合收益轉入損益的收益		(16,092)	(3,605)
當期由其他綜合收益計入減值損失的金額		610	1,023
當期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對保險合同與 投資合同負債的影響		(4,244)	(6,955)
外幣折算差額		6	—
權益法下核算享有聯營企業的其他綜合收益		—	5
與計入其他綜合收益項目相關的所得稅影響		<u>(508)</u>	<u>(1,033)</u>
稅後年度其他綜合收益合計		<u>1,530</u>	<u>3,107</u>
年度綜合收益合計		<u>10,132</u>	<u>9,514</u>
年度綜合收益歸屬			
— 本公司股東		10,131	9,513
— 非控制性權益		<u>1</u>	<u>1</u>

附註：

1 總保費收入及保單管理費收入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總保費收入		
長期保險合同	109,028	107,128
短期保險合同	2,831	2,740
總保費收入小計	<u>111,859</u>	<u>109,868</u>
保單管理費收入		
投資合同	135	199
總保費收入及保單管理費收入	<u>111,994</u>	<u>110,067</u>

2 投資收益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持有至到期投資		
－利息收入	8,302	8,38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利息收入	6,558	6,637
－股息和分紅收入	1,537	1,337
－已實現收益淨額	16,072	3,583
－股權型金融資產減值損失	(610)	(1,023)
通過損益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金融資產		
－利息收入	271	365
－股息和分紅收入	770	30
－公允價值變動(損失)/收益	(9)	324
－已實現(虧損)/收益淨額	(46)	131
歸入貸款及應收款的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	3,161	2,400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8,054	8,858
保戶質押貸款利息收入	979	71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29	37
其他	1	—
合計	<u>45,069</u>	<u>31,784</u>
包括：		
按實際利率法計算確認的投資收益	<u>27,354</u>	<u>27,402</u>
上市投資產生的投資收益	15,061	4,439
非上市投資產生的投資收益	30,008	27,345
合計	<u>45,069</u>	<u>31,784</u>

3 其他收入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投資性房地產租金收入	135	106
政府補助	26	20
預計負債轉回	—	429
匯兌收益	305	30
購買聯營企業成本小於取得的可辨認淨資產 公允價值份額的差額	571	—
其他	457	255
	<u>1,494</u>	<u>840</u>

4 保險給付和賠付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總額		
賠款支出及提取未決賠款準備金	1,202	1,246
壽險死亡和其他給付	77,967	64,943
提取長期保險負債	40,181	46,113
	<u>119,350</u>	<u>112,302</u>
從再保險公司攤回		
賠款支出及提取未決賠款準備金	(158)	(131)
壽險死亡和其他給付	(147)	(60)
提取長期保險負債	(326)	(94)
	<u>(631)</u>	<u>(285)</u>
淨額		
賠款支出及提取未決賠款準備金	1,044	1,115
壽險死亡和其他給付	77,820	64,883
提取長期保險負債	39,855	46,019
	<u>118,719</u>	<u>112,017</u>

5 管理費用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員工費用（包括董事酬金） ⁽¹⁾	8,520	7,457
經營性租賃支出	837	740
差旅及會議費	711	644
業務及招待費	564	522
折舊與攤銷	436	401
公雜費	302	302
宣傳印刷費	227	212
提取保險保障基金	189	185
郵電費	143	136
廣告費	98	116
電子設備運轉費	75	94
車輛使用費	63	76
監管費	48	47
審計費	26	16
其他	416	387
合計	<u>12,655</u>	<u>11,335</u>

(1) 員工費用列示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工資及福利費	6,954	6,106
社會保險支出－養老	624	540
社會保險支出－其他	449	388
其中：		
補充養老金	100	44
補充醫療	16	13
住房公積金	333	286
職工教育經費及工會經費	160	137
合計	<u>8,520</u>	<u>7,457</u>

6 其他支出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營業税金及附加	985	235
折舊和攤銷	71	54
泰州及永州案件其他應收款減值準備轉回	(3)	—
其他	377	254
	<u>1,430</u>	<u>543</u>

7 財務費用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產生的利息支出	888	1,400
次級債產生的利息支出	969	771
	<u>1,857</u>	<u>2,171</u>

8 稅項

在法律允許當期所得稅資產和當期所得稅負債抵銷，並且遞延所得稅與同一稅務機關相關的情況下，遞延稅項資產和遞延稅項負債將被抵銷。本集團的所得稅主要為中國大陸地區產生。

(1) 在合併綜合收益表列示的所得稅費用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當期所得稅	2,822	1,387
遞延所得稅	358	(12)
	<u>3,180</u>	<u>1,375</u>

(2) 以下為本集團由主要適用稅率25%調節至實際所得稅稅率的情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稅前利潤	11,782	7,782
按中國法定稅率計算的所得稅	2,945	1,946
非應稅收入(i)	(893)	(933)
不可用予抵扣稅款的費用(i)	1,204	322
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對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影響	(70)	44
對以前期間當期所得稅的調整	(2)	(2)
子公司適用不同稅率的影響	(4)	(2)
	<u>3,180</u>	<u>1,375</u>
按實際稅率計算的所得稅	<u>3,180</u>	<u>1,375</u>

(i) 非應稅收入主要包括國債利息收入及股票股息。不可用予抵扣稅款的費用主要是不符合相關稅務機構設定的抵扣標準的手續費及佣金支出、罰款、捐贈及業務招待費等費用。

(3) 各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如下：

	金融資產	保險負債 及其他	總計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2014年1月1日	–	16	16
在淨利潤反映	–	22	22
在其他綜合收益反映	(2)	–	(2)
	<u>(2)</u>	<u>38</u>	<u>36</u>
2014年12月31日	<u>(2)</u>	<u>38</u>	<u>36</u>
2015年1月1日	(2)	38	36
在淨利潤反映	(1)	(29)	(30)
在其他綜合收益反映	–	–	–
	<u>(3)</u>	<u>9</u>	<u>6</u>
2015年12月31日	<u>(3)</u>	<u>9</u>	<u>6</u>
淨遞延所得稅負債			
2014年1月1日	546	478	1,024
在淨利潤反映	(81)	71	(10)
在其他綜合收益反映	(2,770)	1,739	(1,031)
	<u>(2,305)</u>	<u>2,288</u>	<u>(17)</u>
2014年12月31日	<u>(2,305)</u>	<u>2,288</u>	<u>(17)</u>
2015年1月1日	(2,305)	2,288	(17)
在淨利潤反映	(1)	(327)	(328)
在其他綜合收益反映	(1,569)	1,061	(508)
	<u>(3,875)</u>	<u>3,022</u>	<u>(853)</u>
2015年12月31日	<u>(3,875)</u>	<u>3,022</u>	<u>(853)</u>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在12個月內收回	2,897	1,997
超過12個月後收回	<u>165</u>	<u>134</u>
小計	<u>3,062</u>	<u>2,131</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在12個月內支銷	(3,591)	(2,023)
超過12個月後支銷	<u>(318)</u>	<u>(89)</u>
小計	<u>(3,909)</u>	<u>(2,112)</u>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值	<u>6</u>	<u>36</u>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值	<u>(853)</u>	<u>(17)</u>

- (4) 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很可能獲得用來抵扣可抵扣虧損和稅款抵減的未來應納稅所得額為限。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抵扣的暫時性差額和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抵扣虧損的金額列示如下：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可抵扣虧損	495	305
可抵扣暫時性差異	<u>-</u>	<u>475</u>
合計	<u>495</u>	<u>780</u>

9 歸屬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計入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的歸屬公司股東的淨利潤為人民幣8,601百萬元（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6,406百萬元）。

10 每股收益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年內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的合併淨利潤除以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合併淨利潤 (人民幣百萬元)	8,601	6,406
本公司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百萬)	<u>3,120</u>	<u>3,120</u>
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幣元)	<u><u>2.76</u></u>	<u><u>2.05</u></u>

(2) 稀釋每股收益

2015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具有稀釋性的潛在普通股，因此稀釋每股收益與基本每股收益相同（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同）。

合併財務狀況表 – 已審計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資產		
物業、廠房與設備	6,827	5,917
投資性房地產	2,177	1,665
無形資產	1,693	1,559
聯營企業投資	3,626	10,150
債權型金融資產	348,281	345,518
— 持有至到期投資	177,502	175,997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16,668	117,490
— 通過損益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金融資產	3,389	6,286
— 貸款和應收賬款	50,722	45,745
股權型金融資產	110,696	60,403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00,229	58,012
— 通過損益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金融資產	10,467	2,391
定期存款	127,679	167,297
存出資本保證金	716	716
保戶質押貸款	20,879	14,90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91	1,584
應收投資收益	9,816	10,644
應收保費	1,525	1,543
遞延所得稅資產	6	36
再保險資產	3,360	3,020
其他資產	9,284	4,25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904	14,503
資產總計	660,560	643,709

合併財務狀況表 – 已審計 (續)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負債與權益		
負債		
保險負債		
長期保險合同負債	522,799	478,406
短期保險合同負債		
– 未決賠款準備金	559	562
–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1,083	1,132
投資合同	27,166	28,213
應付債券	19,000	19,000
通過損益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金融負債	22	–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9,816	59,234
應付保險給付和賠付	1,624	1,301
預收保費	2,823	2,246
再保險負債	95	67
預計負債	29	29
其他負債	5,843	5,090
當期所得稅負債	1,007	48
遞延所得稅負債	853	17
負債合計	602,719	595,345
股東權益		
股本	3,120	3,120
儲備	33,536	30,300
留存收益	21,179	14,939
股東權益合計	57,835	48,359
少數股東權益	6	5
權益合計	57,841	48,364
負債與權益合計	660,560	643,709

合併權益變動表 – 已審計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歸屬本公司股東			合計	非控制 性權益	權益 總計
	股本	儲備	留存收益			
截至2014年12月31日 止年度						
2014年1月1日	3,120	25,903	10,289	39,312	6	39,318
年度淨利潤	–	–	6,406	6,406	1	6,407
其他綜合收益	–	3,107	–	3,107	–	3,107
綜合收益合計	–	3,107	6,406	9,513	1	9,514
對子公司增資的影響	–	2	–	2	(2)	–
派發股息	–	–	(468)	(468)	–	(468)
轉至儲備	–	1,288	(1,288)	–	–	–
與股東交易合計	–	1,288	(1,756)	(468)	–	(468)
2014年12月31日	3,120	30,300	14,939	48,359	5	48,364
截至2015年12月31日 止年度						
2015年1月1日	3,120	30,300	14,939	48,359	5	48,364
年度淨利潤	–	–	8,601	8,601	1	8,602
其他綜合收益	–	1,530	–	1,530	–	1,530
綜合收益合計	–	1,530	8,601	10,131	1	10,132
派發股息	–	–	(655)	(655)	–	(655)
轉至儲備	–	1,706	(1,706)	–	–	–
與股東交易合計	–	1,706	(2,361)	(655)	–	(655)
2015年12月31日	3,120	33,536	21,179	57,835	6	57,841

合併現金流量表 – 已審計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	2014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稅前利潤	11,782	7,782
調整項目：		
投資收益	(45,069)	(31,784)
財務費用	1,857	2,171
提取未決賠款準備金	-	30
提取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51)	193
提取長期保險合同負債	39,855	46,019
投資合同賬戶損益	1,331	1,144
保單管理費收入	(135)	(199)
折舊與攤銷	507	455
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3	1
處置物業、廠房與設備的損失	5	5
營運資產及負債的變化：		
應收和應付款項	1,542	(639)
投資合同	(2,314)	1,256
支付所得稅	(1,864)	(1,382)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7,449	25,052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金融資產的出售及到期		
債權型金融資產出售所得款項	8,354	14,416
債權型金融資產到期所得款項	50,236	37,242
股權型金融資產出售所得款項	171,667	51,807
購買金融資產		
購買債權型金融資產	(58,459)	(87,750)
購買股權型金融資產	(196,611)	(68,673)
處置物業、廠房與設備和無形資產及 其他資產所得款項	4	19
購買物業、廠房與設備和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2,475)	(2,278)
收到利息	30,425	26,410
收到股息	606	1,261
定期存款淨額	39,635	(4,14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淨額	1,523	(293)
其他	(5,096)	(6,563)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39,809	(38,544)

合併現金流量表－已審計（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	2014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吸收投資收到的現金	783	—
發行債券收到的現金	—	4,000
支付利息和股息	(1,598)	(1,202)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淨額	<u>(47,284)</u>	<u>6,616</u>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u>(48,099)</u>	<u>9,414</u>
匯率變動影響	<u>242</u>	<u>11</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u>(599)</u>	<u>(4,067)</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年初	<u>14,503</u>	<u>18,570</u>
年末	<u><u>13,904</u></u>	<u><u>14,503</u></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分析		
銀行活期存款及現金	13,821	12,691
銀行短期存款	<u>83</u>	<u>1,812</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合計	<u><u>13,904</u></u>	<u><u>14,503</u></u>

分部信息

(1) 經營分部

本集團主要有以下三種經營分部：

(i) 個人業務

個人業務主要指對個人銷售的保險合同及投資合同業務。

(ii) 團體業務

團體業務主要指對團體銷售的保險合同及投資合同業務。

(iii) 其他業務

其他業務主要指本集團的資產管理以及本集團不可分攤的收入和支出。

(2) 需分攤的各項收入和支出的分攤基礎

與分部直接相關的保險業務收入支出直接認定到各分部，與分部間接相關的投資收益等收入支出按照期初和期末相應分部平均保險責任準備金餘額和保戶儲金及投資款負債餘額的比例分攤到各分部。營業外收支和所得稅費用等不分攤，直接認定到其他業務分部。

(3) 需分攤的各項資產和負債的分攤基礎

與經營分部直接相關的保險業務資產和負債直接認定到各分部，與經營分部間接相關的投資資產和負債等按相應分部期末保險合同負債和投資合同負債的比例分攤到各分部，存出資本保證金、投資性房地產、物業、廠房與設備、無形資產、其他資產、應付債券、預計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以及當期所得稅負債等不分攤，直接認定到其他業務分部。

(4) 除分部信息列示的分部間交易金額外，本集團所有營業收入均為對外交易收入。

幾乎所有集團收入來自本集團在中國境內的經營業務。所有本集團資產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無來源於任何單個外部客戶的總保費收入和保單管理費收入達到或超過總保費收入及保單管理費收入總額的1%。

(5) 經營分部間的轉移定價，參照與第三方進行交易所採用的公允價格制定。

分部信息（續）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15年度				合計
	保險業務		其他業務	抵銷	
	個人業務	團體業務			
收入					
總保費收入及保單管理費收入	110,633	1,361	—	—	111,994
減：分出保費	(528)	(162)	—	—	(690)
淨保費收入及保單管理費收入	110,105	1,199	—	—	111,304
提取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60)	111	—	—	51
已實現淨保費收入及保單管理費收入	110,045	1,310	—	—	111,355
投資收益	44,374	551	113	31	45,069
其中：分部間收入	(31)	—	—	31	—
其他收入	559	26	1,385	(476)	1,494
其中：分部間收入	18	1	457	(476)	—
收入合計	<u>154,978</u>	<u>1,887</u>	<u>1,498</u>	<u>(445)</u>	<u>157,918</u>
保險業務支出及其他費用					
保險給付和賠付					
賠款支出及提取未決賠款準備金	(491)	(553)	—	—	(1,044)
壽險死亡和其他給付	(77,637)	(183)	—	—	(77,820)
提取長期保險合同負債	(39,756)	(99)	—	—	(39,855)
投資合同賬戶損益	(1,252)	(79)	—	—	(1,331)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0,467)	(212)	—	—	(10,679)
管理費用	(11,681)	(833)	(617)	476	(12,655)
其中：分部間費用	(406)	(51)	(19)	476	—
其他支出	(1,049)	(62)	(319)	—	(1,430)
保險業務支出及其他費用合計	<u>(142,333)</u>	<u>(2,021)</u>	<u>(936)</u>	<u>476</u>	<u>(144,814)</u>
聯營企業投資收益份額	516	6	13	—	535
財務費用	(1,747)	(110)	—	—	(1,857)
稅前利潤	11,414	(238)	575	31	11,782
所得稅費用	—	—	(3,180)	—	(3,180)
淨利潤	<u>11,414</u>	<u>(238)</u>	<u>(2,605)</u>	<u>31</u>	<u>8,602</u>
分部資產	<u>630,545</u>	<u>6,185</u>	<u>23,939</u>	<u>(109)</u>	<u>660,560</u>
分部負債	<u>573,111</u>	<u>5,945</u>	<u>23,772</u>	<u>(109)</u>	<u>602,719</u>

分部信息（續）

2015年度的其他分部信息：

其他分部信息	保險業務		其他業務	抵銷	合計
	個人業務	團體業務			
資本性支出	-	-	2,475	-	2,475
折舊和攤銷	(451)	(32)	(24)	-	(507)
利息收入	26,944	335	75	-	27,354
減值	(604)	(9)	-	-	(613)
權益法核算享有的聯營企業的收益	516	6	13	-	535

分部信息（續）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14年度				合計
	保險業務		其他業務	抵銷	
	個人業務	團體業務			
收入					
總保費收入及保單管理費收入	108,581	1,486	—	—	110,067
減：分出保費	(274)	(130)	—	—	(404)
淨保費收入及保單管理費收入	108,307	1,356	—	—	109,663
提取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146)	(47)	—	—	(193)
已實現淨保費收入及保單管理費收入	108,161	1,309	—	—	109,470
投資收益	31,209	488	82	5	31,784
其中：分部間收入	(5)	—	—	5	—
其他收入	227	16	1,050	(453)	840
其中：分部間收入	7	1	445	(453)	—
收入合計	<u>139,597</u>	<u>1,813</u>	<u>1,132</u>	<u>(448)</u>	<u>142,094</u>
保險業務支出及其他費用					
保險給付和賠付					
賠款支出及提取未決賠款準備金	(495)	(620)	—	—	(1,115)
壽險死亡和其他給付	(64,745)	(138)	—	—	(64,883)
提取長期保險合同負債	(45,901)	(118)	—	—	(46,019)
投資合同賬戶損益	(1,101)	(43)	—	—	(1,144)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7,396)	(245)	—	—	(7,641)
管理費用	(10,348)	(923)	(470)	406	(11,335)
其中：分部間費用	(366)	(32)	(8)	406	—
其他支出	(271)	(60)	(219)	7	(543)
其中：分部間費用	—	—	(7)	7	—
保險業務支出及其他費用合計	<u>(130,257)</u>	<u>(2,147)</u>	<u>(689)</u>	<u>413</u>	<u>(132,680)</u>
聯營企業投資收益份額	532	8	(1)	—	539
財務費用	(2,089)	(82)	—	—	(2,171)
稅前利潤	7,783	(408)	442	(35)	7,782
所得稅費用	—	—	(1,375)	—	(1,375)
淨利潤	<u>7,783</u>	<u>(408)</u>	<u>(933)</u>	<u>(35)</u>	<u>6,407</u>
分部資產	<u>622,607</u>	<u>6,634</u>	<u>14,582</u>	<u>(114)</u>	<u>643,709</u>
分部負債	<u>568,095</u>	<u>6,300</u>	<u>21,064</u>	<u>(114)</u>	<u>595,345</u>

分部信息（續）

2014年度的其他分部信息：

其他分部信息	保險業務		其他業務	抵銷	合計
	個人業務	團體業務			
資本性支出	–	–	1,675	–	1,675
折舊和攤銷	(401)	(36)	(18)	–	(455)
利息收入	26,919	417	66	–	27,402
減值	(1,013)	(11)	–	–	(1,024)
權益法核算享有的 聯營企業的收益	532	8	(1)	–	539

主要會計政策匯總

本集團主要採用以下會計政策編製合併財務報表，這些主要會計政策在合併財務報表所列示的各年度保持一致。

編製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表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和詮釋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以下簡稱「聯交所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除了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和用精算方法計算的保險合同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表以歷史成本法為基礎編製。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要求，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編製過程需採用若干重要會計估計，同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還要求管理層在應用本公司會計政策時進行專業判斷。本集團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了存在較高程度職業判斷或複雜性並對本合併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的假設與估計。

所有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均已經被本集團採用。

(1) 本集團在201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財務年度首次採用的相關準則的修訂

修訂	內容
國際財務報表準則第8號(修訂) ⁽ⁱ⁾	經營分部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修訂) ⁽ⁱ⁾	關聯方披露
國際財務報表準則第3號(修訂) ⁽ⁱⁱ⁾	企業合併
國際財務報表準則第13號(修訂) ⁽ⁱⁱ⁾	公允價值計量

(i) 該兩項修訂屬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2010-2012週期》。

(ii) 該兩項修訂屬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2011-2013週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修訂) – 經營分部

該修訂澄清，主體在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中的合併分部標準時，必須披露管理層作出的判斷，包括合併經營分部的簡要描述以及用以評估分部是否相似的經濟特徵。修訂同時說明了當報告分部資產的總額和主體資產的調節信息定期提供給首席經營決策者時，該調節信息才需要披露。該修訂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無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 (修訂) – 關聯方披露

該修訂澄清，管理主體（提供關鍵管理人員服務的主體）是關聯方披露中所指的關聯方。此外，要求使用管理主體的主體披露管理服務發生的費用。本集團並未接受其他主體提供的任何管理服務，故該修訂不適用於本集團。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修訂) – 企業合併

該修訂澄清，合營安排（不僅限於合營企業）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範圍之外。範圍排除僅適用於合營安排自身財務報表的會計處理。本公司並非合營安排，故該修訂對本集團無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修訂) – 公允價值計量

該修訂澄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中的投資組合例外不僅可適用於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也可適用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金融工具》、《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 金融工具的確認和計量》範圍內的其他合同。該修訂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無影響。

此外，本集團在本財務年度已採用聯交所上市規則關於財務信息披露的修訂。該修訂參考了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相關內容，主要影響了財務報表特定信息的列報和披露。

(2) 已發佈的新會計準則、修訂的新披露要求，但自2015年1月1日起的財務年度未生效

準則／修訂	內容	生效日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修訂） 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購買共同經營中權益的核算 投資者及其聯營企業和 合營企業之間的 資產銷售或投入	2016年1月1日 註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	對可採用的折舊和攤銷方法 的闡釋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披露計劃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12號 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投資主體：適用合併的例外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管制遞延賬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2019年1月1日
2012-2014年度改進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 7號及國際會計準則19號、 34號的修訂	2016年1月1日

註：2015年12月，由於對權益法核算的研究結果尚未確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推遲了該修訂的生效日期。

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產生重大影響的國際會計準則的進一步信息如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 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

該準則建立了一個確認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收入的新的五步模型。該準則規定，收入確認的金額應反映主體預計因向客戶交付這些商品和服務而有權獲得的金額。就計量和確認收入而言，該準則提供了更為結構化的方法。該標準還引入了大量的定性和定量的披露要求，包括總收入的分解、履約義務、不同期間合同資產和負債的賬戶餘額變動和關鍵判斷和估計。該標準將取代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下目前所有的收入確認的要求。2015年7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了一項修訂，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生效日期推遲一年至2018年1月1日，允許提前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作為集團主要收入來源的保險合同和金融工具不適用。本集團目前正在評估該準則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的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金融工具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2014年7月發佈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金融工具》的最終版本，該準則包括了金融工具項目的全部階段，並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 金融工具的確認為資產和負債》以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所有早期版本。該準則引入了關於分類和計量、減值和套期保值會計的新要求。該準則自2018年1月1日或以後日期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前採用。本集團目前正在評估該準則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的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 租賃

該準則取代了《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 – 租賃》，要求承租人在財務狀況表中將租賃協議確認為資產和負債，特定豁免情況除外。出租人的會計處理無重大變化。該準則自2019年1月1日或以後日期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在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 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的情況下，允許提前採用。本集團目前正在評估該準則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的影響。

內含價值

一、主要假設

在確定本公司2015年12月31日的有效業務價值和一年新業務價值時，假設本公司在目前的經濟和監管環境下持續經營，目前用於計算償付能力準備金的方法和法定最低償付能力的標準保持不變。運營假設主要基於本公司經驗分析的結果以及參照中國壽險行業的整體經驗，同時考慮未來期望的運營經驗而設定。因此，這些假設代表了本公司基於評估日可以獲得的信息對未來的最優估計。

(一) 風險貼現率

本公司採用11.5%的風險貼現率來計算有效業務價值和一年新業務價值。

(二) 投資回報率

下表列示了本公司2015年12月31日採用的各賬戶投資回報假設：

	2015年12月31日計算有效業務價值 和一年新業務價值的投資回報假設			
	2016	2017	2018	2019+
傳統非分紅	5.00%	5.10%	5.20%	5.20%
分紅	5.00%	5.10%	5.30%	5.50%
萬能	5.00%	5.20%	5.50%	5.60%
投連	7.60%	7.60%	7.80%	7.90%

註：投資回報率假設應用於日曆年度。

(三) 死亡率

採用的死亡率假設主要根據本公司最近的死亡率經驗分析和對目前及未來經驗的展望而定。死亡率假設表現為中國人壽保險業經驗生命表(2000-2003)的百分比。

(四) 發病率

採用的發病率假設主要根據本公司最近的發病率經驗分析和對目前及未來經驗的展望而定。發病率假設表現為中國人身保險業重大疾病經驗發生率表(2006-2010)的百分比。

(五) 保單失效和退保率

保單失效和退保率假設是基於本公司以往的失效和退保經驗，對當前和未來的預期以及對中國人壽保險市場的整體了解而設定的。保單失效和退保率假設根據產品類別和交費方式的不同而有所不同。

(六) 費用

單位成本假設是基於本公司2015年的實際經驗以及未來預期而設定的。對於每單費用，假定未來每年2.0%的通脹率。

(七) 佣金與手續費

直接和間接佣金率假設以及手續費假設基於本公司目前實際發放水平而設定。

(八) 保單持有人紅利

保單持有人紅利是根據本公司當前的保單持有人紅利政策確定的，該政策要求將70%的分紅業務盈餘分配給保單持有人。

(九) 稅務

所得稅率假設為每年25%，並考慮可以豁免所得稅的投資收益，包括中國國債、權益投資及權益類投資基金的分紅收入。應納稅所得額基於中國償付能力準備金計算。

此外，短期意外險業務的營業稅金為毛保費收入的5.0%。

(十) 持有償付能力額度成本

本公司在計算有效業務價值和一年新業務價值時，假設持有100%保監會規定的最低償付能力額度，即滿足「充足I類公司」的要求。

假設目前對法定最低償付能力額度的要求未來不發生改變。

(十一) 其他假設

本公司按照保監會要求採用的償付能力準備金和退保價值的計算方法假設保持不變。

本公司目前的再保險安排假設保持不變。

二、內含價值評估結果

下表列示了本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內含價值和一年新業務價值與既往評估日的對應結果：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評估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經調整的淨資產價值	49,990	42,976
扣除償付能力額度成本前的有效業務價值	66,875	54,292
償付能力額度成本	(13,586)	(12,007)
扣除償付能力額度成本後的有效業務價值	53,289	42,284
內含價值	103,280	85,260
一年新業務價值		
扣除償付能力額度成本前的一年新業務價值	8,247	6,234
償付能力額度成本	(1,626)	(1,322)
扣除償付能力額度成本後的一年新業務價值	<u>6,621</u>	<u>4,912</u>

註：

1. 由於四捨五入，數字合計可能與匯總數有細微差異。
2. 用來計算截至2015年12月31日及2014年12月31日一年新業務價值的首年保費分別為512.02億元和428.43億元。
3. 內含價值及一年新業務價值均已反映主要再保險合同的影響。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評估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 12月31日
分渠道一年新業務價值		
保險營銷員渠道	6,361	4,713
銀行保險渠道	321	282
團體保險渠道	(61)	(83)
	<u>6,621</u>	<u>4,912</u>
合計	<u>6,621</u>	<u>4,912</u>

註：

1. 由於四捨五入，數字合計可能與匯總數有細微差異。
2. 用來計算截至2015年12月31日及2014年12月31日一年新業務價值的首年保費分別為512.02億元和428.43億元。
3. 一年新業務價值已反映主要再保險合同的影響。
4. 服務經營渠道的一年新業務價值計入保險營銷員渠道。

三、變動分析

下表顯示了本公司從2014年12月31日至2015年12月31日在11.5%的風險貼現率下內含價值的變動分析：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在風險貼現率11.5%的情景下，本公司內含價值從2014年12月31日至2015年12月31日的變動分析

1. 期初內含價值	85,260
2. 新業務價值的影響	6,621
3. 期望收益	8,643
4. 運營經驗偏差	(2,083)
5. 經濟經驗偏差	7,825
6. 運營假設變動	(1,110)
7. 經濟假設變動	(584)
8. 注資及股東紅利分配	(655)
9. 其他	(712)
10. 壽險業務以外的其他股東價值變化	74
11. 期末內含價值	<u>103,280</u>

註：由於四捨五入，數字合計可能與匯總數有細微差異。

第2項至第10項的說明如下：

2. 新業務價值為保單銷售時點的價值。
3. 經調整的淨資產價值和有效業務價值在分析期間內的期望回報。
4. 反映分析期間內實際運營經驗（包括死亡、發病、失效和退保及費用）與期初假設間的差異。
5. 反映分析期間內實際投資回報與預期投資回報的差異。
6. 反映期初與期末評估日間運營假設的變化。
7. 反映期初與期末評估日間經濟假設的變化。
8. 注資及其他向股東分配的紅利。
9. 其他項目。
10. 壽險業務以外的其他股東價值變化。

四、敏感性測試

敏感性測試是在一系列不同的假設基礎上完成的。在每一項敏感性測試中，只有相關的假設會發生變化，其他假設保持不變。本公司的敏感性測試結果總結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15年12月31日有效業務價值和一年新業務價值敏感性結果

情景	扣除償付能力額度成本之後的有效業務價值	扣除償付能力額度成本之後的一年新業務價值
中間情景	53,289	6,621
風險貼現率12.0%	50,537	6,115
風險貼現率11.0%	56,238	7,166
投資回報率比中間情景提高50個基點	62,229	8,262
投資回報率比中間情景降低50個基點	44,323	4,973
獲取費用和維持費用提高10%（中間情景的110%）	51,822	5,681
獲取費用和維持費用降低10%（中間情景的90%）	54,758	7,561
失效和退保率提高10%（中間情景的110%）	52,405	6,054
失效和退保率降低10%（中間情景的90%）	54,128	7,158
死亡率提高10%（中間情景的110%）	53,019	6,580
死亡率降低10%（中間情景的90%）	53,562	6,662
發病率及賠付率提高10%（中間情景的110%）	51,919	6,317
發病率及賠付率降低10%（中間情景的90%）	54,667	6,926
75%的分紅業務盈餘分配給保單持有人	48,366	6,516
償付能力額度比中間情景提高50%（中間情景的150%）	51,365	5,807
根據中國會計準則計算的應稅收入	52,038	6,089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自2013年2月起設立執行委員會制度及首席執行官職位，報告期內，董事長康典先生兼任首席執行官。本公司董事會認為，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由同一人兼任，能進一步理順公司管理體制，提高公司運營效率，有利於本公司業務發展及戰略執行。除以上情況外，於報告期內，本公司遵守了《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中規定的其餘所有守則條文，並採納了其中的絕大多數建議最佳常規。

年度股東大會

關於年度股東大會的具體安排，本公司將在年度股東大會通函中另行披露。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建議派發2015年年度股息

本公司計劃向全體H股股東及A股股東派發2015年年度股息每股人民幣0.28元（含稅），總計約人民幣8.73億元，約佔本公司2015年度財務報告中當年實現的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潤的10.23%，滿足了本公司的《公司章程》中關於最低現金分紅比例的要求。

上述建議將在年度股東大會上提請股東審議和批准。如獲批准，2015年年度股息將按照《公司章程》的規定，於年度股東大會後兩個月內進行派付。

關於年度股息宣佈及派發的具體安排，本公司將另行披露。

期後事項

為保證公司充足的償付能力水平、拓寬融資渠道，根據本公司於2016年3月4日召開的201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決議，同意本公司於2016年發行總額不超過人民幣50億元或不超過50億元等值美元的資本補充債券。本公司2016年資本補充債券發行事宜尚待監管部門批准。

審閱年度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審計委員會連同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已審閱本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採用的會計原則及常規。

發佈年度報告

本公司2015年年度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在本公司網站(www.newchinalife.com)和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上發佈。

承董事會命
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萬峰
董事長

中國北京，2016年3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萬峰；非執行董事為黎宗劍、劉向東、陳遠玲、吳琨宗、DACEY John Robert和章國政；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湘魯、鄭偉、CAMPBELL Robert David和方中。